

附件七

## 農機所有人之部分個人資料公開使用授權同意書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（以下簡稱本署）為推動農業機械耕作服務（以下簡稱機耕服務），擬蒐集並公開各地區機耕服務業者之姓名、居住地區（僅公開至村里，不會公開詳細地址）、電話號碼及農機種類等資料，俾利農友即時查詢取得鄰近機耕服務業者資訊，以減輕勞動力負擔。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向您說明以下事項。

您若不提供上列個人資料供機耕服務需求者查詢，本署將無法提供農民查詢所需機耕服務資訊。

一、特定目的：

一四〇農糧行政

二、個人資料之類別：

識別類C〇〇一辨識個人者：姓名、居住地區、聯絡電話、手機。

其他各類資訊C一三二未分類之資料：農機種類。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1.利用期間：推動機耕服務實施期間。

2.利用地區：中華民國領域。

3.利用對象：本署及民眾。

4.利用方式：將於本署、轄區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及鄉(鎮市區)公所網站公告您的姓名、居住地區、電話號碼、農機種類，提供農民查詢機耕服務資訊。

四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隨時向本署行使當事人權利，例如要求停止公開。

本人同意公開

本人不同意公開（放棄補助資格）

農機證號：\_\_\_\_\_

本人姓名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地址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手機：\_\_\_\_\_

同意日期： 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此 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